

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马更新)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 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一) 本人出席董事会情况

| 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 亲自 出席次数 | 委托 出席次数 | 缺席 次数 | 投票表决情况 |
|--------------|------------|------------|----------|---------------------|
| 5 | 5 | 0 | 0 | 对参加的董事会所审议的议案均投了同意票 |

本人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前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了解公司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会议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 本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0 年，公司共计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本人亲自出席 1 次。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年8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本人就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0年12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上，本人就《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现场检查工作情况

2020年度，本人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除了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之外，本人对公司多次进行现场检查，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保持联系，对公司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深入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切实的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本人始终重视学习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五、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认为公司总体上已经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起了符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状况的现代企业制度和治理结构，公司运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希望公司继续规范治理，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增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提高，持续推进与资本市场的对接，借助资本市场的助力，促进公司做大做强，持续健康发展。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4、报告期内，无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感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支持，希望公司在新的一年里，继续保持稳健的发展态势，以更加优异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豪尔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马更新

2021 年 4 月 16 日